

郭氏家谱之郭氏家规祖训

郭氏家规祖训

一、尊祖

物本乎天 人本乎祖 本培其根 枝叶盛茂
水养其源 河海纳吐 比人禽兽 谁不震怒
惟豺与獭 生知报哺 亦有狐狸 死首邱顾
何以为人 不念尔祖 时祀匪懈 受天之佑

二、敬宗

惟祖有功 惟宗有德 亦有积德 以衍今日
宗之有祖 惟尔之食 宗之有类 惟尔之锡
胎孙其谋 子以燕翼 敷时绎思 寝成斯变
雨露时降 凄惨忧惕 人不敬宗 是谓伐德

三、事亲

父兮生我	母兮鞠我	不离于里	不属于自己毛
饥寒衣哺	疾痛抑搔	子路负米	虽贫亦多
温裾一绝	痛恨如何	亦有慈鸟	守林夜号
报德罔极	棘人伊蒿	哀我人斯	三复蓼莪
四、睦族			
惟吾氏族	人百其身	惟吾氏族	其初一人
一木而分	一气而陈	陈陈相因	是以百身
身有其分	亦一其心	大小相恤	礼义相成
患难相扶	疾病相临	尔族既睦	受天之庆

郭氏家训八则

孝父母

人非甚不肖 未有显然不孝父母者 然或阳修承顺之文 中鲜爱敬之实 此愈于不孝有几 吾所谓孝 内尽其诚 外竭其力 父母在 则委曲养志 父母歿 则哀慕终身 既以自责 兼以望族人尔

友兄弟

父母者 身之本也 兄弟者 同气连枝人也 兄弟讲友恭 则一家和 一家和 则父母顺 和顺之气满庭帏 家道有不昌者乎

亲宗族

九曲之水 发于昆仑 千寻之木 始于拱把 故本支百世 分有亲疏 谊原一体 凡我子孙 休戚相关 不但萃处一方者 岁时婚娶丧葬诸事 礼数宜周 即远在他府者有便亦必时通音问 至于张公艺之九世同居 范文正公之文置义田 又在族人自勉之耳

训子孙

父兄之教不先 子弟之卒不谨 从来匪类多属失教之人 幸生旧族 产下子孙 无论为士为商 五六岁后即须使之读书 讲明立身大节 将来始不至玷辱祖宗 不然一时

姑息 贻患无穷 可不戒哉 可不戒哉

慎婚姻

男女匹配 人道伊始 凡我族中为男择妇 为女择婿 务期良善人家 父母素有教
训者 方与之结姻 切不可误信匪人 致贻羞辱 亦得妄攀豪贵 反受欺凌

严承嗣

礼云 不孝有三 无后为大 明嗣续之 重也 不幸无嗣 即当继嗣 但继嗣之法 亦
应知亲疏 序分必亲 亲分不愿承继 方许另立疏房之贤者 切勿苟于一时 致贻争论
于日后

勤职业

国有四民 各专一业 业之不勤 与无业等 凡我子孙 务宜随分尽力 龟勉厥事
慎勿嬉浪荡 流为匪民 至于失身胥役 发肤不保 辱族玷宗 尤宜永禁

敦节俭

创者多俭德 守者多奢华 祖宗苦俭约 不知几经积累 家道始克 裕及子孙 承其
基业 任意耗费 曾不旋踵 货财立尽 虽曰家运 岂非人事使然 吾见此等人 既深恨
之 亦怜之 更愿与族人共戒之

谱戒八条

一、戒奢侈 财生于俭 耗于奢 先世家训 秀者泽诗书 朴者勤稼穡，否则牵车服贾（做生意）以孝养（奉养）厥（其）父母 迸（近）来 蒙故业者（承受旧业的人）怙侈（仗着奢侈）以鸣得意 耻于力穑 经商 是以财竭而俯仰无资 古人云『由俭入奢易 由奢入俭难』又云『成立之难如登天 覆坠（覆灭坠落）之易如僚草（象烧掉茅草）』 务戒奢侈 用康乃家（使你家安康）

二、戒嗜酒 《书》云『洗腆致用酒』（《书经》即《尚书》有这样的话 洗刷腼腆可羞的东西 就要使用酒）《诗》曰『旨酒宴嘉宾』（《诗经》说『用美酒宴请嘉宾』）酒以致敬 亦以合欢 险人（危险人物） 崇好优游 耽嗜曲羹（沉迷嗜好饮酒） 以卸杯为高致（以喝酒为雅致） 以勤事为俗流 范鲁公（范仲淹曾知山东

青州 北宋人）曰『诫尔勿嗜酒 狂药非佳味 能移谨厚性 化为凶险类』管仲曰『酒入则舌出（语言） 舌出则言失 言失则身弃』弃身不如弃酒 凡我同族 其遵往训

三、戒健讼（硬着头皮打官司）乘人之危 不仁 人有不及（不如人处） 可以情恕 非意相干 可以理遣（不与自己心意相关的事 可用道理排遣） 稍有不平 辄致争讼 有伤面目 何以履君子之庭 《书》曰『无乱词』（不要乱说） 《易》曰『以讼受服 亦不足敬』（凭打赢官司受人佩服 也不值得敬重） 故邢雍蔽罪（隐瞒罪过）三人同讥 虞丙质成（承认既成事实） 两国慕化（两国人民仰慕 受到教化。） 愿吾同族 毋健讼 以滋浊咎戾（以此方法滋养美德 去掉污浊的罪过）

四、戒争斗 径路狭处 留一步与人行 滋味浓的 减三分让人吃 此涉世极安乐法 忍不过 着力再忍 受不得 耐心且受 这个中 除了多少烦恼 如逞其强梁 妄事争斗 一朝之忿 亡身及亲 剥床以肤 切近灾也（因为皮毛小事 造成损坏床帐的灾害）

古人云『舌柔常存 齿刚易损』又云『好胜者必遇其敌』愿遵圣训 戒之在斗

五、戒紊乱宗祠 不孝有三 无后为大（没有后人是最大的不孝） 倘天啬（绝其后 应立亲 立爱 立贤 当以次及庶（如无亲 爱贤者 应当依次序立庶子为后） 承祧主祀（祧 远祖庙 在宗法制度中 指继承先代） 精气感召 若覬覦（音计于 非分的企图） 家产 越次争立 以弟继兄 以侄继孙 叔祖者 是为违礼蔑法 至纳婿继宗随母承嗣 异姓乱宗 不无吕嬴（吕不韦与嬴秦） 牛马之弊 愿吾宗戒之 勿紊家法

六、戒不急赋税 有田则有粮 食土之毛（吃地上所产的粮食） 赋税宜供也 古云『架上有书须教子 囊中无米且输官（输送给公家）』又曰『日出而耕 日入而归 吏不到门 夜不掩扉』（夜不闭户） 如称贷 不能妄意拖欠 以致受刑受累 岂不辱歿家门 凡我同族 其勉力输将勿后（要踊跃交纳赋税 请不要落后于人）

七、戒同姓为婚 『男女同姓 其生不蕃』（《左传 晋公子重耳（晋文公）之亡》） 故鲁昭公娶吴（同姓女子） 见（被）讥司败 骊姬（春秋时晋献公宠姬） 宠晋 贻祸申生（献公太子） 史册所传 昭昭可鉴 吾姓一脉相承 如王 马 石 刘 得借

口于不同宗 况不同宗者 业已同姓 不合两姓之欢 并蒙（受）同姓之（讥） 谂 非美先尽矣 后将不昌 凡我同族 世以为戒

八、戒陨越祀典 五礼（古以祭 婚 宾 军 葬为五礼 祭为吉礼 冠 婚为嘉礼 丧葬为凶礼）莫重于祭 上以报功德 下以序穆（排定左昭右穆的子孙长右次序） 未可亵越以视 故祭不欲疏（《左传》说 国之大事 在祀与戎 故祭祀为家族大事 不要疏忽） 苟非葛伯 何为不祀乎 葛伯为夏朝诸侯 孟子曰『汤居毫 与葛（嬴姓古国 在河南宁陵北）为邻 葛伯放（肆）而不祀……』『汤伐夏 自葛始 事见《孟子 滕文公下》』为越椒（茱萸）不其馁（音内 饿）而（是因为吴萸使他不饿吗） 凡我同族尚念尔祖 及时以齐斋 明盛服 致如在之诚（孔子说 祭神如神在 祭祖亦当如是）勿滋陨越 以贻祖考羞